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44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应收账款相应增加，综合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应收账款结构：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国有大型企业等，信誉较好，但结算周期较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上市公司同行业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标准，对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进行了充分的评估。为了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二）变更时间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三）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为单项金额50万元(含5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其他方法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90天以内	0.00%	0.00%
91-181天	1.00%	1.00%
181天-1年	3.00%	3.00%
1-2年	30.00%	30.00%
2-3年	60.00%	6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应确认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为单项金额50万元(含5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合并范围内）	按关联方（合并范围内）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应收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无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及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合并范围内）	不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20%	20%
2—3年	40%	4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应确认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若以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测算，假定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从2018年1月1日开始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增加2018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

利润956.42万元，占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4.49%；同时增加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956.42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79%。

除上述外，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无其他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合理变更，变更依据真实、可靠。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